

外科正宗

受症主之
腫瘍治法
癰疽圖形

調理須知
腫瘍主治
癰疽諸名

雜忌須知
潰瘍治法
腦疽治法

瘡疽陰症
治病則例
察形色
瘡瘍看法
潰瘍主之

外科正宗

三
卷
共

一

函

計
冊

陳實功先生著

外科正宗

徐靈胎先生評

徐敘

從來外科必須傳授成名家者。另有奇方秘法。或各有專長之症。每試必驗。非若內科多讀古書。可以對症用藥也。若大概辨別生死。指名瘡症。內服外敷。自唐及明。其法詳備。此書所載諸方。大段已具。又能細載病名。各附治法。條理清晰。所以凡有學外科者。問余當讀何書。則令其先閱此書。以為入門之地。然後再求良法。藏在丁亥。有問道者。欲得子詳為去取。并加批點。余因從首至尾。細閱一遍。見其所立醫案。荒謬錯雜。毫無知識。至所載之方。全屬誤用。尤可恨者。將惡毒之藥。以為常用之品。輕者變重。重者立死。猶自許以為神奇。後人讀此書者。信以為然。事事效法。殺人無算。全無悔悟。云此乃外科之真傳。現有醫藥可據。其尤痛者。乃瘡之本症。其死者。乃其人之應死。罪首禍魁。皆此書也。於是奮筆痛罵。指其背謬。以為讀此書之戒。至其分症列方。頗為明備。全在施用。不得因此人用法不善。并其所載之古方而廢之也。洞溪道人徐大椿識。

敘

余昔閱外科正宗嘗病其紕繆欲正之未暇也既而從長洲蔣氏夔得吳江徐氏大椿批本專覽數四嘆為暗目一鑑遂屬季弟楣手訂余隨時覆勘俾得完書季弟間出其稿以示同邑蔣子光煥蔣子願肩校梓之任已訖功請余為敘乃言曰醫仁術也而易入於不仁外科為尤矣內科之為醫技無高下鮮不欲人之生者聲譽稍著騙奢自大者有請不時往病者忍死以待不忍矣外科非欲人之死也內科之病易壞人醫者如抹焚拯溺外科之病不遽壞人也緩之以見功待其急以取厚資焉賤藥而貴售不仁甚矣雖然此以言乎業外科之無良者也苟有肺腸何遽至是蓋又有入於不仁而不自知者矣何以言之外科者內科之緒餘也而瘍醫特為世所賤簡通人勝流恥以是名業此者大都習內科不成而後遁於外科操之既無其本所恃獨方藥之末然且錮藏深秘諱所自得其方之良者既已隘於施濟而其未盡良者或至於殺人夫以無本之學守什伯成方漫為飛虫之見獲至於殺人而不思所變計此所謂入於不仁而不自知者也於此有人焉為之破其所恃示以用方之宜與夫方之偏正純雜寒熱緩急所當審詳及汰其可以殺人之者因論治法俾知深求於其本而出之無至試藥而誤人其為仁術孰大於是然徐批此書近百年轉相傳鈔未有知禁之者蔣子獨引以為己任昔賢謂刊人詩文集比於掩骼埋胔刊此而傳其於生死而骨肉也以恒河沙計無有既極豈直為徐氏掩骼功臣蔣子之用心亦仁矣哉抑余觀徐氏自敘本為問道者發固將以垂示來者非以為一人一家之藏乃或者議余季弟與蔣子輕洩枕秘又何其自同於不仁也咸豐十年歲在庚申花朝前三日樂恬散人許樞書於靜心多大年室

重訂外科正宗凡例

一余訂此書。大指以徐批為主。而間附案語。及采入各方。洞庭王氏鴻緒全生集。治法獨出。手眼與諸書不同。故所采為多。

一原書文義頗無穢。余於正文不甚更動。於卷一註及餘卷治驗各條。則痛加刪改。雖未能廓清。稍通順矣。然意義略無出入。讀者可由徐批以識其是非。徐所未批者。而亦可推類得之矣。

一各卷歌訣尤俚鄙。余初仍而不改。既見別本。頗有不同。因擇其稍雅馴者錄之。間或竄易一二。俾可入目而已。

一瘍醫匙能讀書。故刪改多有從俗處。諸方藥品亦未能悉。正如黃蘗作黃柏之類。是也。

一徐批原本或在眉。或在行間。余移附各條後。及本句下。覽之瞭如。亦免後人重刻挂漏。

一徐批有圈有點。有勒有入。余詳註本句下。而通部別加斷圈。以分句讀。

一原書分十二卷。今增入徐批。每卷葉有多寡。故卷數仍舊。而分卷稍有不同。

一是役也。釐定體例。商榷案語。發凡於仲兄。而往復辯論。以成其是者。為桐鄉陸君以湛。同邑王君士雄。同里吳君元禧。以徐批別本見借者。為秀水呂君大綱。山陰陳君厚坤。力任校刊。以濟世而傳後者。則同邑蔣君光燁也。例得備書。

附錄

許槿曰古人言醫不三世不服其藥。蓋以其閱歷深而傳授精也。徐氏謂外科必須傳授。亦是此意。然不如身嘗其苦者知之尤確。王鴻緒全生集有云。凡疽初起。即使平塌。不可用托。托則無功。余家治法。以消為貴。以托為畏。即流疽瘰癧惡核。倘有潰者。仍不敢托。托則潰者雖斂。增出者又當何如也。真外科千古名言。非余身經體驗。不知。憶余三十歲時。右大腿後患一癰。初起紅腫疼痛。根盤約有寸餘。自揣非攻托不可。敷藥並消散湯藥。惡屏棄不用。服攻托藥三數劑。遂大如茶杯。膿尚未成。更大劑攻托。根盤愈大。痛不可言。膏藥自後面而環至前面。幾無罅隙。及內膿已熟。頭尚未穿。用咬頭膏咬破。膿泄如注。方能不痛。自此按之有膿。即換帖膏藥。并重糝呼拔藥。未每日換下膏藥。總有一竹箕瘡口。大如拇指。凡十二日而收功。自以為用藥精。而手段佳。實不知攻托之為患。不淺矣。近二十年來。患對口者數次。患背疽小腹癰者。又各二三次。即服西黃丸。隨服隨消。戊午年。頭面生疔。疽十箇。甚危險。亦賴西黃丸之力居多。今年庚申正月。背左又患一疽。漫腫無頭。顏色不變。越日即如猪肝色。長約三寸。闊二寸餘。第三日。有頭幾十箇。其點甚細。兩旁尚有漫腫無頭者。第四日。有淡黃硬膿。約半粒米大。旁腫處亦照前變猪肝色。第五日。硬膿轉為軟膿。並無稠水。揭膏藥時。膿即黏下。瘡口深約半分。細如線香。其數頭并為一頭者。稍大。裏面尚有老膿。仍蓋膏藥。第六日。膿頭隨膏藥揭出。已是精肉。第七日。長平。第八日。有嫩皮。自此不換膏藥。至第十二日。瘡甚。揭看已是老皮。並不結痂。亦無疤痕。合計數十頭。所出之膿。不及一匙。惟最後一頭出。稀膿三日。乾膿兩日而愈。所用之藥。初時外敷紫蟾錠。內服皂角刺四兩。生甘草三錢。兩劑後。即服西黃丸。小金丹。陽和湯。隨後調理脾胃。益信全生集。以消為貴。以托為畏。二語真外科金鍼。而西黃丸為消藥。第一即角刺。消散之力亦甚大。大概用角刺。不過五六分。至二三錢而止。便是托藥。用至四兩方是消藥。但服後如未成膿。即消。倘已有膿。則必大痛。而出膿較速。不至蔓延。即是功效也。此皆余歷經體驗。得來特揭出。為世之業瘍醫者。生焉。槿又曰。紫蟾錠者。合紫金丹。蟾酥錠。二方而成。用作消藥。極驗。無論陰陽二毒。皆可敷。二方已見此書疔瘡門。但分合鉢兩不同。藥味亦加增。今另載如左。

山茨菰二錢去毛皮焙

京麝香一錢去毛皮

銅綠一錢

蜈蚣二錢去足炒

蟾酥二錢酒化

藤黃四錢酒化

川文蛤二錢去殼炒

明礞砂二錢淨

胆礬一錢

金蠟一錢酒炒

血竭一錢

輕粉五分

千金霜一錢去

雄黃一錢去

明乳香一錢去

川山甲一錢

梅花冰片五分

紅砒三錢

紅芽大戟一錢五分去蘆根洗淨焙極細杭州

寒水石三錢

沒藥一錢去油淨

僵蚕一錢洗

枯礬一錢炒

皂角刺一錢

以上各研各約每味若干稱准淨末合和一處再研極細先用蝸牛二十一箇微搗去殼再同蟾酥藤黃和

研調黏方入各約共搗極勻做成小錠放石反罈中收燥另以甕瓶裝盛聽用
種又曰是書第七卷流注門附載大活絡丹一方內有白花蛇李瀕湖草木綱目云此蛇出黔蜀及蘄州以蘄產為上蘄產者龍頭虎口黑質白花脇有二十四方勝腹有念珠斑尾有佛指甲死後兩眼突出不閉非蘄產者兩眼皆閉而枯即蘄州交界所出便一開一閉以此辨別地道最確以鮮時重四五兩者為上七八兩者次之重數斤長一丈數尺者力反薄不堪用今葯肆所售偽者居多甚至取尋常初出小蛇重不過數錢者用五色花線繞紮成餅以炫人目兩眼俱陷無方勝及佛指甲等形為稍蛇亦蘄產以背有劍脊形者為真他產則否大活絡丹以此二蛇為最要之品此品一偽則丹為朽藥矣

次 摺案是書將刻竣仲兄郵示此數條余反復推詳所論實為瘍科指南因檢閱各卷無從尋入特附於敘文之

外科正宗目錄

卷一

癰疽原委論第一

癰疽半陽半陰症歌第五

癰疽灸法并禁灸瘡穴第九

論十二

卷二

瘡瘍看法十五

潰瘍主治方十九

卷三

癰疽圖形二十

卷四

發背二十三

卷五

瘰癧二十六

卷六

咽喉二十八

卷七

流注三十二

卷八

瘍癰三十五

癰疽治法總論第二

癰疽五善歌第六

論病生死法第十

調理須知十三

腫瘍治法十六

癰疽諸名歌二十一

疔瘡二十四

鬚疽二十七

時毒二十九

乳癰三十三

臟毒三十六

癰疽陽症歌第三

癰疽七惡歌第七

察形色順逆十一

雜忌須知十四

腫瘍主治方十七

腦疽二十二

脫疽二十五

瘰癧三十

瘰癧三十

附骨疽三十四

痔瘡三十七

癰疽陰症歌第四

治病則例歌第八

病有三因受病主治不同

潰瘍治法十八

肺癰三十一

下疳三十八

魚口便毒三十九

卷九

囊癰四十

結毒四十四

卷十

傷寒發頤四十七

鵝口疽五十一

大麻風五十五

鼻痔五十九

腦漏六十三

杖瘡六十七

蘭唇七十一

合父毒七十五

卷十一

鵝掌風七十九

血風瘡八十三

天泡八十七

油風九十一

瘰癧九十五

淫腫九十九

婦人脚了作瘰一百三

懸癰四十一

多骨疽四十五

瘡發四十八

龍泉疽虎鬚毒五十二

翻花瘡五十六

骨槽風六十

破傷風六十四

竹木刺六十八

痞癰七十二

鼻出血七十六

腎囊風八十

頑癰八十四

肺風粉刺酒齎鼻八十八

雀班八十九

白屑風九十二

疥癩九十六

女人面生鰐黑斑一百

手足破裂一百四

瘰癧四十二

陰瘡四十六

瘰癧四十九

石榴疽五十三

腋癰五十七

紫白癰風六十一

跌撲六十五

湯發火燒六十九

天蛇毒七十三

牙縫出血七十七

疥瘡八十一

膿窠瘡八十五

耳病九十三

瘰癧九十七

鈕釦風一百一

眼丹一百五

小腹癰五十

穿踈疽五十四

瘰癧五十八

楊梅瘡四十三

齒病六十二

金瘡六十六

甲疽七十

頭痛七十四

血箭血痣七十八

臙瘡八十二

火丹八十六

汗斑九十

漆瘡九十四

癩風九十八

枯筋箭一百二

眼胞菌毒一百六

黑子一百七

蟾拱頭一百十一

小兒赤遊丹一百十五

鵝口瘡一百十九

卷十二

大人口破一百二十三

蜚蠊蛀一百二十七

陰蝨一百三十一

惡蟲叮咬一百三十五

人面瘡一百三十八

落下鎖拳法一百四十二

造孽報病說一百四十五

綳縛背瘡法一百四十八

煉金項砒法一百五十一

昇白靈藥法一百五十五

諸藥製法一百五十八

尻神歌圖一百六十二

體氣一百八

小兒遺毒爛斑一百十二

走馬疳一百十六

痘癰一百二十

唇風一百二十四

田螺泡一百二十八

蒲桃疫一百三十二

百蟲入耳一百三十六

陰毒一百三十九

救自刎斷喉法一百四十三

仙方活命飲今古不同論一百四十六

癰疽內肉不合法一百四十九

煉硝石法一百五十二

製寒食麴法一百五十六

逐日人神歌一百五十九

醫家五戒一百六十三

白禿瘡一百九

螻蛄串一百十三

重舌一百十七

痘疔一百二十一

臭田螺一百二十五

皺痛一百二十九

咬傷一百三十三

誤吞針鐵骨哽咽喉一百三十七

失榮症一百四十

中砒毒一百四十一

試知百病死生法一百四十四

拾遺症一百四十七

煉元明粉法一百五十

製附子法一百五十四

取蟾酥法一百五十三

製披針喉針法一百五十七

十二時人神歌一百六十

醫家十要一百六十四

奶癰一百十

小兒痘風瘡一百十四

胎瘤一百十八

黃水瘡一百二十二

牛程躩一百二十六

凍風一百三十

風犬傷一百三十四

中砒毒一百四十一

試知百病死生法一百四十四

拾遺症一百四十七

煉元明粉法一百五十

製附子法一百五十四

取蟾酥法一百五十三

製披針喉針法一百五十七

十二時針忌歌一百六十一

醫家十要一百六十四

外科正宗卷一

明崇川陳實功著

吳江徐大椿靈胎評

海甯許
蔣光燭寅昉校

癰疽原委論第一

癰疽發背為何生。好好身軀出此形。凡人處世而無疾病者。水升火降。精秘血盈也。養生篇曰。毋搖爾精。毋勞爾形。飯心靜點。可以長生。蓋靜則生水。動則生火。水能生萬物。火能尅萬物。故百病由火而生。其發於外者。為癰疽。癰者壅也。為陽。屬六腑。毒騰於外。其發暴而所患浮淺。因病原稟於陽分中。陽氣輕清而浮。浮故易腫。易膿。易腐。易斂。不傷筋骨而易治。疽者沮也。為陰。屬五臟。毒攻於內。其發緩而所患深沈。因病原稟於陰分中。陰血重濁而沈。沈故不易腫。易膿。易腐。易斂。傷筋蝕骨而難治。又年壯氣血勝毒則順。年老毒勝氣血則險。治法載於第二論中。宜詳觀之。

內被七情千臟腑。憂愁慮總關心。

七情六欲者。皆益人元氣之賊也。喜傷心。怒傷肝。憂傷肺。思慮傷脾。悲傷

於魂魄。恐傷腎。驚傷胆。是為七情。能傾人之身命。耳聽聲音。眼觀物色。鼻聞香氣。舌貪滋味。心惟大地。意懼萬方。是六欲。能損人之性真。百病諸瘡。皆由於此。醫者病者。咸宜慎察。梟案正文。但有七情。注添出六欲。而無辭尤多。今姑順文。荃雅。但取字句明白。而意義則仍而不改。後皆倣此。

外又六淫傷氣血。風寒暑溼火相臨。

六淫者。風寒暑溼燥火也。風為四時不正浩蕩肅殺之氣。發而最能中人。

寒乃節候不調。疾風暴雨。冰雪嚴寒所傷。或口貪生冷之物。暑因亢陽烈日。燥火流金。酷熱所逼。而中。溼由坐臥久陰卑溼之地。或驟遇風雨。潮氣所侵。燥為陰虛內熱。消燂津液。不能滋潤臟腑。以致皮膚枯槁。而便乾。火生於心。緒煩擾。醇酒膏粱。慾事不節。此六淫者。皆從外而入。體質之人。或不能中。體虛之人。隨感即發。亦有客於臟腑。經絡關節之內。積久始發者。當隨其寒熱溫涼邪正勝負而治之。梟案正文。脫去燥字。注補出。然陰虛云云。乃內傷之燥。而非外感之燥。心緒煩擾之火。亦非由外入。雖體質。豈能無傷。徐氏於此等。不加辨駁。蓋無俟辨駁也。故余亦順文。荃雅而已。

膏粱厚味多無忌。勞傷房慾致虧陰。膏粱者。醇酒肥鮮諸物也。皆不離乎厚味。厚味之物。其製法。則炙煨煎炒。

加以厚料濃湯。其食性則香燐甘美雜以鹹酸辛辣。但取適口充腸。不顧消陰燦臟。垂之示飢先食。未冷先棉。爐火圍烘。縱慾無度。猶嫌未足。服藥與陽。祇知片刻歡娛。詎識陰精虧損。故百病多起於膏粱房慾。知命者當節飲食。慎起居可也。

故將五臟多乖變。自然六腑不調勻。

五臟分屬五行相生則無病。相尅則五臟不和。而六腑不通。則九竅疲癱。

而結為癰疽。蓋癰疽多由臟腑乖變。悶竅不得宣通而發也。治之之法。因寒邪而痛者。以溫熱散之。癰疽以下無脈濕腫強痛者。滲而導之。燥搖攣痛者。滋而潤之。泄而痛者。溫之。塞而痛者。通之。虛而痛者。補之。實而痛者。

瀉之。陰陽不和者。調變之。經絡閉塞者。沖和之。脹脹而痛者。開之。惡肉侵蝕者。去之。勞而痛者。逸之。損而痛者。

續之。凡諸治法用者詳之。一。癰案所論諸痛。惟膿脹二句。專屬癰疽。餘者皆就臟腑推行發論耳。

發於心上。多危險。五臟相干事可明。五臟者。心肺肝脾四臟。皆係於背。惟腎經一臟。獨居於下。然其精華津液。

元氣元神。灌溉榮注於上四臟之火。皆賴一臟之水。以濟之。故五臟根本。皆係於背。背乃太陽膀胱督脈所主。

太陽者。六經之首領也。督脈者。十二經絡之統脈也。所以瘡生於背。毒犯五臟。心又屬君主之位。豈容毒相犯。

故多成危險。難治之症。醫者不可不察。

心之已下。多成順。六腑之因亦許評。凡瘡生於心之下者。除腎俞一穴外。餘皆為緩六腑者。足陽明胃經。手太

陽小腸經。足太陽膀胱經。手厥陰心包絡經。手少陽三焦經。足少陽膽經。此六經其名屬腑。其形在下。其氣主

表。其病為癰。故病發於五臟者。為重。生於六腑者。為輕。此表裏臟腑輕重之別也。徐曰。心下多順。亦未盡屬

陽。白陷為疽。屬陰。疽發五臟。癰發六腑。故疽根深。而癰毒淺。足與此註相發明。一。癰又案。故友湯秀嵩嘗然。

癰案癰疽二字。惟全生集分疏最為明曉。大畧以癰疽二字之連呼。猶夫妻二字之連呼也。紅腫為癰。見徐氏

所批。全生集云。紅亦有非癰。白亦有非疽者。余謂全生集道其常。徐氏論其變。醫者當細參。湯名緒豐。同邑人。業外科。而能讀內

科書。然時無知者。佗陰以老。

脾家積毒。生肩脊。生於肩下脊上者。乃因飲食膏粱積毒所致。高腫鮮明。根腳不過兩肩者。為順。先宜解毒。護

心為主。次宜內托清心。間用蠟礬丸。護心散。防毒攻心。如腫平堅硬。漸大漸開。攻注兩肩。胸項腫而不定者。危

心為主。次宜內托清心。間用蠟礬丸。護心散。防毒攻心。如腫平堅硬。漸大漸開。攻注兩肩。胸項腫而不定者。危

心為主。次宜內托清心。間用蠟礬丸。護心散。防毒攻心。如腫平堅硬。漸大漸開。攻注兩肩。胸項腫而不定者。危

心經火毒對心臨。

對心發者乃心火妄動熱極而發也心為主宰周身熱流會於此結而為患是為毒刺君

位最易傷人刑截督經害更非淺況此穴背脊多坑難於起發瘡形落陷腫不高尖治當大降心火急疏熱頂用針通隨行拔去使毒氣內外流通各從門出庶不內攻保至十五日後內無變症得膿為解倘是期變症漸生堅硬漸大不作腫者死在二十二朝先後此症貴在早治十中可保三四

兩肩左右雙生發肺肝積受不虛名

左搭屬肝右搭屬肺俱在於左右肩骨移動之處為可治古云左搭串右

右搭串左俱為難治然余每醫左右相串者未嘗見其死惟在治法得宜耳凡患此者先用萬靈丹發汗疏通

內外次用清肝解鬱湯柴胡清肝湯氣用四君子湯血用四物湯清後八珍湯俱兼六鬱湯參治為安蓋此症

起於痰凝氣滯血鬱氣血不調所謂鬱者閉之滯者行之如誤用解毒泄氣及誤補誤攻之藥必致危殆

蓮子蜂窠防毒陷

蓮子者哭如蓮子蜂窠者孔似蜂窠多生於背與心相近與脊中平輕者形長高腫或偏半

背重者形斜平塌兩脇俱傷瘡形雖似可畏然危險常得奏功老弱亦能取效所患者非純陽之症耳治法不

外護心護膜參以方藥活法

楣案平塌即不盡屬純陽之症語欠斟酌

腰間腎俞發難生

腎俞發者生於兩腰內腎陷肉之間或中正亦發最為險候蓋內腎為性命之本藏精藏氣

藏神凡生男育女壽命短長皆由於此故房勞過度氣竭精傷真陰內消亢陽外越則腎臟空虛諸火諸邪乘

虛而入致生是症倘本臟稍有真陰制火瘡形自可紅活高腫為膿治以人參養榮湯加山萸五味子黃蘗知

母及加減八味丸以救其源若瘡形紫黑乾枯堅硬不作膿者為真陰內敗再無生理必死在五十日前後也

督脈經虛從頂發俗名對口故相稱對口者生於項後而對前口也有偏正之不同發於正者屬督脈所主發

於偏者乃太陽膀胱所司皆起溼熱上攻凝結而成也屬督脈者瘡雖正而反為易治因督脈起於下而貫脊

上行故毒氣得之反能衝哭高腫使發於外不致下流低陷故多易治屬膀胱者瘡雖偏而反為難治因膀胱

之脈起於顛頂貫頂兩旁順下而行乃與瘡毒交會下流故瘡多平塌又太陽膀胱主司寒水為冷為沈故瘡

形多難起發色難紅活堅硬難潰又易流注兩肩胸項作腫十五日外者無膿必然變黑歸陰故多不治俗以

正為重以偏為輕未知其理故也治以黃連消毒飲主之餘以降火化痰解毒清心托裡為要楣案偏對口

陰疽居多。此言瘡不發起。色不紅活。堅硬無膿。明是陰疽。治以黃連消毒飲。其不變黑。歸陰者。幾希。何期耳後多生。發天疽。銳毒亦非輕。生於耳後。一寸三分致命之處。左為天疽。是屬肝木。右為銳毒。是屬肺金。皆為險惡之候。二者皆起於積想在心。謀慮不決。致火旺而又鬱。鬱而又旺。以成此疾也。故形多堅硬。頭多隱伏。未潰先黑。未膿先腐。臭穢易生。元氣易敗。不得外發。多致內攻而死。此症初起。隱微不覺。及至已覺。則毒已入內矣。如紅活高腫。易膿易腐者。無妨。

又有脫疽生手足。丹房補術孽根因。脫者。落也。疽多黑腐。此毒皆起於丹石補藥。房術秘法。興陽涇精。行幸不覺。約性暴烈。或洗或嚼。或噙於口。或藏臍下。霸阻精道。久戰不弱。取樂一時。恣情戲謔。毒積臟腑。真陰枯灼。積禍在身。終久必發。此是根因。發者難生。多生手足。發在骨節。初生如粟。色似棗形。漸開漸大。筋骨伶仃。烏黑黑。痛割傷心。殘殘敗敗。污氣吞人。延至踝骨。性命將傾。此非天命。自傷其身。古人有法。截割可生。其法具在詳註後文。相案此段。多以四字為句。乃一則勸世文也。故仍而不改。以便誦讀。

漫腫難治。掀腫易。總論中間法可憑。漫腫者。肉腫瘡不腫也。掀腫者。瘡腫肉不腫也。瘡之陰陽。於此分。症之順逆。於此決。凡瘡初起。理當升發。潰膿之後。不宜內消。宜用托藥。如不應者。乃毒勝氣血。死在旬日。或已發出。而不腐潰。根脚堅硬。或掀而散漫者。急投托藥。兼補脾胃。不應死在二旬。若已潰而色不紅活。亦不生肌。收斂瘡口。暈大。腫痛不減。胃氣不回。急須峻補。不應者。乃脾崩死在月餘。

諸瘡另自分門說。豈許輕干。奈此呈。

癰疽治法總論第二

癰疽發背。怎生醫。不論陰陽。先灸之。此句徐勣批曰。陽毒及頭而忌灸。不痛灸至痛。痛至不痛時。凡看癰疽大症。先要從容立定主意。以見標日期為始。到今幾日。瘡形與日期是否相應。相應則多吉。不相應則多險。次看受病之源。發於何臟腑。出於何部位。再看身體之上下部位之險否。形色之順逆。精神之有無。年紀之老壯。氣血之盛衰。發陰發陽。毒深毒淺。陽為易治。多生。陰為難治。多死。然後診脈之虛實。以決其險順。未潰前。脈要太過一二至已潰後。又宜不及二三至。是為脈病相應。自不變生。如其相反。須防不測。以上看法。須要一一參明。表裏透徹。方定。

治法凡瘡七日以前形勢未成元氣未弱不論陰陽表裡寒熱虛實俱當先灸輕者使毒氣隨火而散重者拔引鬱毒通徹內外轉陰為陽凡能發腫作痛可汗可攻或消或托兼求標本參治必以病合脈以藥合病庶不誤治而首尾俱不可損傷元氣胸胃尤為至要 梟案徐氏言頭面忌灸他書亦有言者後人引東垣灸元好問腦疽案駁之不知此乃反經合權手段所謂有伊尹之志則可也

內服蟾酥丸一服外將神火照三枝

徐曰陽毒不宜用火照

凡瘡初起十日之前如已灸之後未用他藥宜用蟾酥丸一

服得汗為解妙或萬靈丹發汗亦可使毒氣隨汗而散最為捷徑如二藥服後汗不出此乃表裏秘密之故其毒不輕當用神妙拔根方施治如神燈照法甚妙此法解毒活血消腫散瘀然不可早用如瘡只四五日形未聚毒未出者早用之恐火鬱而內毒反致難出須八九日之後瘡勢已定毒氣已聚未成膿腐之時用此照之能消者自消不能消者自高不潰者自潰不脫者自脫真良法也

用膏貼頂上敷藥四邊圍

徐曰未成者須出頂方不漫腫

凡瘡最忌風寒侵襲初起或已灸之後俱當用大乙膏蓋貼頂上此

膏拔毒提膿兼以防禦風寒如七日以後掀痛高腫瘡頭有黃色膿膿黏在膏上餘腫紅色光亮鮮明每日宜用葱湯洗淨換膏貼之其正膿定在十一日前後出也此為陽毒已治如七日之後瘡不大高腫四邊又不掀痛瘡頭無膿意宜用化腐紫靈膏塗於瘡頂外用太乙膏蓋之換至十日外瘡頂漸腐餘腫漸高似有膿意其正膿定在十五日後可出也此為半陰半陽之症化險成順如二十日以後無膿者乃純陽之症治亦無效矣至瘡之四山餘腫宜用敷藥收束根脚使不開大初起用黃散敷之拔毒消腫止痛潰後用鐵桶膏搗之使瘡根漸收漸緊諸瘡皆因氣血凝滯而成切不可純用涼藥冰凝肌肉以致難腐難斂當用溫煖散滯行瘀拔毒活血之藥為妥

氣盛兮頂自高而突起血盛兮脚根束而無疑人之氣血稟賦不同或老而有餘或少而不足故不論老少總以氣血為主關係不淺腫瘍若無正氣衝托則瘡頂不能高腫掀痛潰瘍若無真陰滋潤則瘡色不能紅活根亦不能收斂其頂高根活者皆可知氣血有餘也又宜交會明白交會明白者瘡根與好肉交界處高低自然分明皮肉自然各別也

高腫起者忌用攻利之藥以傷元氣。徐曰亦未盡然非平塌漫者宜投補託之劑以益其虛。凡瘡初時即高起者此為陽症毒發於表內藏原無深毒使宜托裡以速其膿忌用內消攻伐之藥以傷臟氣致膿反難成不能潰斂其初起不高不赤平塌散漫者此乃陰症元氣本虛急宜投托裏溫中健脾之藥催托毒氣在外須無變症。

內熱甚者量加消毒清劑便閉燥者必須通利相宜使臟腑得宣通俾血氣自流利。腫瘍時內熱口乾脈實煩燥便秘喜冷者此為邪毒在內急與寒涼攻利宜內疎黃連湯四順清涼散內清沃雪湯可以選用兼有表症者防風通聖散去麻黃或雙解散加桔梗天花粉又或小便不利者兼入天水散或五苓散務使二便通利以清其源又有元氣虛者恐不勝前藥以托裏消毒散加密炒大黃或兼豬膽套法亦得通利為度首尾俱要閉而不結通而不泄臟腑和平表裏透徹方可用托裡排膿內補之藥又如潰瘍時雖有口乾便閉臟腑不和小水不利等症但因潰後膿水出多內亡津液氣血虛耗不能榮潤臟腑所致者其人必脈細而數口和而乾飲食減少好飲熱湯此乃虛陽之火為病非有餘可比口宜養氣血滋津液和臟腑理脾胃則二便自和亦無變症倘誤行攻利多致不救。

十日之間瘡尚堅必用拔針當頭點破。此二句徐批曰未成膿者而硬不作膿者此屬半陰半陽之症瘡根深固若不將拔針當頭點入寸許開竅發泄則毒氣無從而出必致內攻倘有內膿針之亦令易出譬如開門逐賊也亦有十日外瘡雖不腐潰形尚紅活掀熱腫痛者此乃膿遲之故不必針之凡元氣不足或失用補托之藥又誤用寒涼或覆蓋未煖多致膿遲宜用補托健脾之藥以得膿為度又以十五日至二十一日為期如過期但有稀膿者元氣與毒相持日久以致耗散難以奏功。相案同邑王君士雄述其故友管榮棠之言曰十日點破之說不可盡拘當以有膿無膿為斷辨膿甚難或一二日已有膿而皮色不變或十餘日尚無膿而皮色紫黑故有刀針不宜輕用之戒然因循畏逸亦能貽害嘗有服藥至數月之久仍須刀決者破家廢業殘損肢體亦有不待決而徑死者皆由不知辨膿故也。

半月之後膿亦少須將藥筒對頂拔提有膿血之文黏必腐肉之易脫

徐曰對症用之乃效誤用防出血

如瘡至半月後仍不

腐潰不作膿者。毒必內陷。急用拔針。當頭頂點開三孔。如品字樣。隨瘡之深淺。一寸二寸皆可入之。入針不痛。再深入不妨。隨將藥筒預先煮熱。對孔合上。良久候溫取下。如膿血交黏。膿則黃而帶鮮。血則紅而微紫。此為活瘡。氣血內運。腐肉易脫。用藥可全。如拔出瘀血紫黑色。敗氣穢稀水無膿者。此為死瘡。氣血內敗。神仙不治。一月必死。

且如斯時。內有膿。而不得外發者。以針鉤向正面。鉤起頑肉。用刀剪當原頂。剪開寸餘。使膿管得流通。庶瘡頭無所閉塞。鉤起頑肉以下十四字徐勣批曰。肉未全腐而剪去血。出多者立死。宜用萬條及腐肉之藥。刀針絕不宜輕用。已用藥筒拔膿之後。外既有孔。內竅已通。又當大膿發泄之期。如尚膿少。此乃瘡頭有瘀腐塗塞。內肉亦有頑癰阻隔。以致膿管不通。自然難出。須用針鉤。鉤起瘡頭頑肉。用披針利剪。隨便取去寸餘。頑硬之肉。則微痛血出。亦自不妨。隨用兩手輕重得宜。從瘡根漸漸捺至中間。內有聚膿。自然湧出。以黃色稠厚。而日漸多者為吉。反此為凶。

頓將湯洗切忌風吹。切忌風吹。徐國。凡瘡未潰前。或已用藥後。俱要煎葱艾湯。每日淋洗一次。甚者早晚二次。使氣血疏通。易於潰散。至已潰時。及藥筒提拔之後。尤宜避風洗。以猪蹄湯。用方盤在瘡下放定。隨用軟帛將湯淋上。併入孔內。輕手按捺。使敗腐內膿隨湯而出。以淨為度。再以軟帛疊成七八重。勿令太乾。帶湯覆於瘡上。兩手輕盈。旋按片時。帛溫再換。如此洗按四五次。自然瘀滯得通。毒氣得解。腐肉得脫。疼痛得減。此手功之要。去大瘡不可缺也。候腐脫已見紅肉時。洗後捺以玉紅膏。用抵將膏挑在手心上。捺化捺之外。蓋太乙膏四邊。根脚已消處。不必搽藥。每日如此。不數日間。膿腐盡脫。新肉頓生。更加內補調理得宜。輕瘡只在月餘。大瘡不過七十日。必完口全愈矣。

又關節在於斯時。變生出於此候。關節者。陽瘡以四十日為關。陰瘡以二十一日為節。此時務要膿出。勢定由膿出而腐敗。由腐敗而肌生。由肌生而收斂。亦瘡之次序。關節也。過期不得膿者。後必有變。故一關順則多順。一關逆則多逆。不可不知。
治當大補。得全收斂之功。切忌寒涼。致取變生之局。大補二字徐勣批曰。毒輕而虛方。可大補。亦當兼用拔毒之藥為妙。潰膿之後。五臟虧損。氣血大虛。法當純補。但見發熱惡寒。膿多自汗。作痛者。便進十全大補湯。虛熱少睡。飲食不甘者。便進黃耆人參